特首斥美干港事偽善 指二十三條仍在日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黃書蘭）美國近日接連對依法制定和落實香港國安法的相關官員實施所謂「制裁」，嚴重干預中國內政。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日前接受英文報紙《中國日報》訪問時狠斥美國政府，以無理指控、不合理行徑，持續公然干預香港內部事務，足證其偽善，並違反國際法，在處理國家安全問題上存在雙重標準。就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工作，林鄭月娥指仍在特區政府的日程，並正完成必要的基礎工作，但沒有確切時間表。她重申，自己和同樣受到美國制裁的8名香港官員都不會畏懼。

全國人大常委會今年6月30日通過香港國安法，並列入基本法附件三在港實施。林鄭月娥表示，香港國安法是香港履行「一國兩制」、維護國家安全這憲法責任的最重要突破，並在過去幾個月有效恢復本港法治 。

批美處理國安問題雙標

對於美國對依法制定和落實香港國安法的相關官員實施所謂「制裁」，她狠斥美方以無理指控、不合理行徑，持續公然干預香港內部事務，足證其偽善，並認為任何人都會同意美方有關行為是違反國際法。她說，「任何國家都不應試圖干預完全屬於另一國內政的事務，國家安全法的制定毫無疑問是任何國家的內部事務。」

林鄭月娥批評美方公開展示美國在處理國家安全問題上存在雙重標準，強調她和同樣受到美國制裁的8名香港官員都不會畏懼，「這些海外政府和政客越想威脅我們，我們就越要履行我們的重要角色。」

她又指，就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仍在特區政府的日程，並正完成必要的基礎工作，但沒有確切時間表。

盼以英語澄清誤導

另外，林鄭月娥昨日在facebook表示，她日前分別接受英文報章訪問，是希望多向用英語溝通的國際社會解說香港自實施香港國安法後的情況，澄清一些誤導和謬論。她指出，國家安全是任何國家的頭等大事，每個國家都有制訂相關法例，香港國安法只約束四類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涵蓋範圍遠比美英等國家的國安法律體系小，而規管的程度也不比這些國家嚴厲。

她反問：「世界上哪一個國際金融中心的城市沒有受該國形形色色的國安法律所保障呢？」「若一個地方好像香港去年下半年，時刻出現暴力事件、汽油彈橫飛、機場被圍堵、公共交通受破壞，它可以繼續吸引海內外投資者嗎？市民可以安居樂業嗎？」

■林鄭月娥接受英文報紙《中國日報》訪問時狠斥美國政府，公然干預香港內部事務。 fb圖片

她強調「事實勝於雄辯」，香港國安法實施5個多月以來，香港街頭暴力絕跡、社會恢復穩定、市民可以重新依法享有自由和人權。

她促請相關外國政府和機構「回頭是岸」，收回他們的不確言論和不公行為。

李家超：凍戶口查黑錢無關政治

依法採取行動針對涉罪行為 盼市民勿被政治抹黑蒙騙

特區政府保安局局長李家超昨日發表文章，不點名回應許智峯與家人及「好鄰舍北區教會」戶口被凍結等案件，指近日有人因政治理由，把凍結涉及洗黑錢的存款機制誣衊為濫用權責，是抹黑和誤導公眾。他強調，執法部門採取行動必須是針對洗黑錢的行為，與涉嫌者的政治背景無關；其他關連戶口，也必須因為戶口內的交易屬可疑洗黑錢活動，與其是否親屬或個人關係無關。他希望市民明白凍結涉嫌犯罪資金的重要性，不要被政治抹黑蒙騙，扭曲了依法行事、遵紀守法的事實。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許智峯聲稱，他和家人的多個銀行戶口一度被凍結。圖為許智峯早前被探員登門拘捕，惟其後藉機潛逃。 資料圖片

■李家超指近日有人因政治理由，把凍結涉及洗黑錢的存款機制誣衊為濫用權責。圖為探員搜查涉洗黑錢案的「好鄰舍北區教會」。 資料圖片

潛逃海外的立法會前議員許智峯日前聲稱，他和家人的多個銀行戶口一度被凍結；被警方以涉嫌詐騙及洗黑錢調查發起眾籌「課金」的庇暴教會「好鄰舍北區教會」，日前亦聲稱其滙豐戶口無故被凍結。警方周二以涉嫌詐騙及洗黑錢罪，拘捕該教會24歲前女董事及37歲女職員，並通緝該教會創辦人陳凱興夫婦。

李家超昨日以「防止洗黑錢 人人有責」為題發表文章指出，近日有數宗個案涉及洗黑錢的疑犯及關連人士的存款被凍結，而凍結資金機制的其中一個重要目的是保護受害人財產，不讓犯罪分子予取予攜。他批評，不幸地有人因政治理由把這個機制污衊為濫用權責，「這些錯誤和誤導公眾的抹黑，我必須義正辭嚴予以矯正。」

他指出，根據《有組織及嚴重罪行條例》及《販毒(追討得益)條例》，任何人包括銀行如知道或有合理理由相信任何財產是犯罪得益，必須停止繼續處理有關財產，否則即屬犯法，這情況包括接獲執法部門有關提示或通知。法例亦說明有關人等或銀行須向當局提交「可疑交易報告」的責任，並訂明保密要求，禁止任何人披露損害有關偵查事宜。

銀行須凍結涉嫌犯罪得益

李家超重申，執法部門提示或通知有關銀行必須是基於有合理懷疑的情況，例如戶口的活動模式與聲稱的業務不同、有不尋常的轉賬等，故凍結可疑資產的行動必須果斷、迅速和到位，否則犯罪得益很可能被快速移走。他表示，銀行為防止洗黑錢按法例凍結懷疑犯罪得益，是遵守法律、履行職責，必須和正確的做法。

如有不滿可提訴訟

他強調，執法部門採取行動必須是針對洗黑錢的行為，與涉嫌者的政治背景無關，而其他關連戶口也必須因為戶口內的交易屬可疑洗黑錢活動，與其是否親屬或個人關係無關。他表示，資產被凍結的人如有不滿，可向法庭提出訴訟包括要求賠償。

李家超還指，香港是反洗黑錢的跨政府組織「財務行動特別組織」成員，而有效打擊洗黑錢不但是打擊有組織犯罪的重要措施，更鞏固香港作為金融中心的地位和聲譽，希望市民明白凍結涉嫌犯罪資金的重要性，不要被政治抹黑蒙騙，扭曲了依法行事、遵紀守法的事實。他並說：「對於銀行履行防洗黑錢的法律責任，是理所當然，我們應予以肯定和支持。」

許智峯抹黑凍戶 手足「驚青」唔科水

網議政事

許智峯畏罪「着草」，一喺facebook蒲頭就抹黑香港金融機構唔依法辦事，聲稱自己一家人嘅滙豐銀行戶口俾人徹底凍結，稱「國安法下銀行竟可隨意因政治壓力而凍結市民資產」，唔只詆毀香港國安法同滙豐信譽，仲搞到「支援手足」嘅「612人道支援基金」都中埋回力標。「612基金」成日大呻乾塘，日前就喺fb發帖叫「手足」科水，話自己網站新增接受碌卡「月捐」，可以設定「每月透過信用卡自動定額捐款」喎。點知好多「手足」都話好驚「612基金」個滙豐戶口俾人凍結唔捐。

許智峯喺宣布「着草」後稱，自己一家人嘅滙豐銀行戶口俾人凍結又解凍，又話「家人基於對香港匯（滙）豐徹底不信任，已經立即將積蓄轉賬往安全地方。我認為事件極其嚴重，反映國安法下銀行竟可隨意因政治壓力而凍結市民資產，嚴重衝擊香港的銀行及金融體系可信性」。

面對許智峯嘅嚴重抹黑，滙豐發言人日前回應指，對相關事實被歪曲，感到非常失望，重申無論喺邊個市場營運，都必須符合當地法律法規。

「612基金」「月捐」被打沉

金融機構依法行事，理所當然，有關抹黑難損市民對本港銀行體系嘅信心。不過，「612基金」就真係多得許智峯唔少，原先諗住喺網站整個碌卡「月捐」，可以恒常掠水，點知一發帖就俾班喪失理性、錯信許智峯嘅「手足」一句打沉。好似「Ng Yee Hei」咁講：「捐完被凍結咁咪白捐！」

唔少「手足」都質問「612基金」。「Rick Pearce」問：「捐去咩戶口先？容咩易又凍結戶口？捐款人被屈參與洗黑錢咪X街？可唔可以醒少少當幫忙，講一講用咩野（嘢）銀行開戶口呢？否則，隨時害X死捐款人。」「Sweetlitteprince Wong」就問：「又有機會凍結資金，有冇後備方案？」「Alba Lai」都問：「會唔會被凍結戶口架（㗎）？」「Edward Wai」就答：「唔出奇，依（啲）家好擔心……」

有「手足」則驚到叫「612基金」轉走啲錢先。「Hanayycc Enncch」咁話：「不如搬咗d（啲）錢先？好驚捐完聽日俾人凍咗！」「KM Rila Ch」亦話：「可唔可以轉D（啲）錢去其他銀行？HSBC（滙豐）好多人會怕凍結唔捐。」「林煙煙」就話：「其實會唔會開到外國戶口先搞眾籌？」不過「Lomiko Yip」就咁答：「外國戶口眾籌係入梗境外洗黑錢。」

唉！若係違法黑錢，其實轉咗去邊間銀行都冇用，一樣都必須配合警方執法。許智峯今次遷怒金融機構，搞到「612基金」掠水唔成，但唔好怪佢，因為許智峯「叫人衝、自己鬆」都唔係第一次，要怪就怪自己「太天真」。

■香港文匯報記者 黃書蘭

市民促徹查法官「鬆手」疑縱暴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子京）許智峯潛逃一案再度揭示司法保釋漏洞，有市民團體昨日先後到警察總部及終審法院請願，指近一年來已有多名亂港分子成功潛逃國外，質疑是法庭過度「鬆手」，令不法之徒有機可乘，變相協助罪犯逃離法律責任，促請有關部門必須徹查，並防止同類事件再次發生。

市民團體「監察司法大聯盟」及「保衛香港運動」共4名成員，昨日攜同寫有「司法獨大，害死香港」以及「司法要改革，法官要問責」的直幡到場抗議，其間亦有人高叫「警察拉人，法官放人」、「司法無王管，市民憤怒了」的口號以示不滿。

「監察司法大聯盟」代表陳小姐指出，近期亂港分子潛逃外國的事件不斷上演，但某些法官仍一再「鬆手」批准保釋，讓他們能夠乘機潛逃外國，質疑某些法官的判斷重複「出錯」，是因為他們在審案時存在政治或利益考量，並認為有關事件反映了現時司法制度的嚴重漏洞，必須進行針對性改革。

「保衛香港運動」主席傅振中亦認為，近年司法機構一直予人「法官話晒事」的觀感，原因不僅在於某些法官「刻意放生」黑暴案疑犯，更甚是就算律政司上訴得直，這些判錯案、量錯刑的法官亦無須被問責，方令重複的錯誤不斷出現，希望有關部門能盡快設立合理的問責機制；同時亦促請警方徹查是否有司法人員涉嫌觸犯公職人員行為失當罪。

■市民在警察總部外請願，要求徹查司法人員的行為失當。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訟黨區員遊英 懶理麗晶爆疫

網議政事

本港新冠疫情近排愈趨嚴重，九龍灣麗晶花園第六座D室疫情大爆發，居民須撤離檢疫。喺呢個居民最需要幫手嘅時候，當區公民黨區議員畢東尼竟然走咗去英國同家人團聚，而原本應該落手落腳做嘅地區工作就變成線上出post，仲要標榜自己「時刻留意著（着）本區情況，不敢鬆懈」，又好心叫大家「繼續帶（戴）口罩，勤洗手，做好個人衞生」嗦。

對此，「政治大嬸判」揶揄道：「九龍灣麗晶花園嘅居民，當你哋棟樓疫情大爆發搞到要撤離檢疫，可能你會問：『我哋個區議員去咗邊，大狀黨畢東尼點解唔見人？』答案响（響）度：嗱，佢唔係無做嘢呀，佢有出post『希望大家做好個人衞生』（即係叫大家好自為之咁解）。」

「議會監察」都出post揶揄「唔通但『公務』考察緊英國食肆嘅防疫工作？」網民「Kelvin Chan」不滿「呢個時候仲去到旅行。」「Henry So」都話「居民有事就失蹤！」「Patrick Law」直言「仲去英國唔戴口罩，呢世都唔好返黎（嚟）呀！」「Kitty White」話：「打份咁好賺嘅工，梗係可以風流快活啦。」「Wan Chi-tak」「黃屍區議員典範，最緊要有糧支，洗X做！」「Fai Chun Yuen」感嘆「自己選班X亍（街）出來，以為会（會）攪（攪）炒政府，誰不知係攪（攪）炒自己。」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